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9-064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购买民爆类相关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江南化工，证券代码：002226）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并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2018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2018-072）。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于 2018 年 7 月 7 日、7 月 14 日、7 月 21 日、7 月 28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75、2018-076、2018-080、2018-082）；于 2018 年 8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于 2018 年 8 月 9 日、8 月 16 日、8 月 23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2018-088、2018-090）；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于 2018 年 9 月 6 日、9 月 13 日、9 月 20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2018-099、2018-100）；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并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10 月 19 日、10 月 26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2018-104、2018-111）。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事项较多，标的资产完善资产完整性尚需时间，具体交易方案细节尚未最终确定，公司与有关交易各方尚需进一步沟通、协商，且国有资产出售所需审批程序需要一定的时间，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保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广大投资者的交易权，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并继续努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时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8-113）并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2018 年 11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14 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2019 年 1 月 15 日、2019 年 1 月 29 日、2019 年 2 月 19 日、2019 年 3 月 5 日、2019 年 3 月 19 日、2019 年 4 月 2 日、2019 年 4 月 17 日、2019 年 5 月 6 日、2019 年 5 月 18 日、2019 年 6 月 1 日、2019 年 6 月 15 日、2019 年 6 月 29 日、2019 年 7 月 13 日、2019 年 7 月 27 日、2019 年 8 月 10 日、2019 年 8 月 24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9、2018-120、2018-127、2018-131、2019-001、2019-003、2019-004、2019-011、2019-015、2019-025、2019-028、2019-038、2019-040、2019-045、2019-047、2019-051、2019-052、2019-054、2019-055、2019-062）。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新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各中介机构正在加快推动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论证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各项工作。

目前公司正在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洽谈重组方案，以上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各项工作，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六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